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关联方资产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方园林，证券代码：002310）自2018年5月25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详见2018年5月25日、2018年6月1日、2018年6月8日、2018年6月15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2018-094、2018-09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工作，进一步与潜在交易对手方就交易方案进行商讨、论证和完善，并全面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6月22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者报告书，但鉴于目前各方仍在就具体交易方案及交易细节进行论证完善，涉及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8年7月20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相关原因。

一、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主要情况

1、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名称：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7月2日

注册资本：154,5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9964344XA

经营范围：城市市容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酒店管理；公园管理；婚庆礼仪服务；服装加工；种植谷物；销售服装服饰、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交易对手方包含雅安东方碧峰峡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峰峡公司”或“标的资产”）的控股股东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与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公司拟收购标的资产控股权，预计收购方式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现金购买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结合等。最终交易方式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方案为准。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标的资产及其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名称：雅安东方碧峰峡旅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802709081418Q

注册资本：5,80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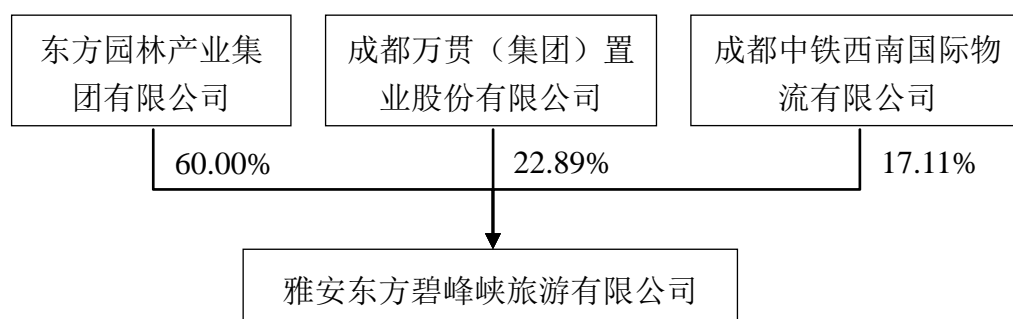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孙东洋

成立日期：1998年1月7日

经营范围：公园和旅游景区管理、文艺创作与表演、旅游观光车客运服务；旅店、茶楼；中餐类制售、含凉菜；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食用农产品、卷烟、雪茄烟、百货、服装、鞋帽、皮革制品、旅游产品销售；野生动物驯繁展演、观

赏；旅游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婚庆礼仪服务；谷物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目前，碧峰峡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雅安东方碧峰峡旅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四川雅安碧峰峡景区的开发、建设与经营等。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碧峰峡公司属于“K34 旅游业”。

近年来，我国旅游行业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伴随着旅游行业的繁荣发展，国内消费市场、消费结构不断调整升级，为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旅游业开始从高速旅游增长阶段转向优质旅游发展阶段，从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旅游、专项定制旅游等过渡发展，景区运营企业也在这样的背景下逐步向多元化、综合化转型，市场空间广阔，行业未来将持续快速增长。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 2018 年 5 月 24 日，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何巧女	1,113,789,413	人民币普通股
2	唐凯	205,349,530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621,920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安盈 19 号东方园林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92,474,622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52,488,840	人民币普通股
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招信智赢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47,584	人民币普通股

8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恒赢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181,368	人民币普通股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33,638,974	人民币普通股
10	何国杰	17,227,080	人民币普通股

2、截至 2018 年 5 月 24 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何巧女	278,447,353	人民币普通股
2	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621,920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安盈 19 号东方园林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92,474,622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52,488,840	人民币普通股
6	唐凯	51,337,383	人民币普通股
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招信智赢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47,584	人民币普通股
8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恒赢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181,368	人民币普通股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33,638,974	人民币普通股
10	何国杰	17,227,080	人民币普通股

三、公司在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安排

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加快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并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披露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若公司预计不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推进重组事项的议案，并在议案通过之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若公司决定在停牌期限内终止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但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预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

组的，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如公司累计停牌时间未超过 3 个月，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累计停牌时间超过 3 个月，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重组事项。

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